

G7C 高校主题出版
GAOXIAO ZHUTI CHUBAN



湖南大学出版社
图书出版基金资助项目

我国廉政制度适应性效率研究

田湘波
杨燕妮
刘忠祥 著

湖南大学出版社

GZC 高校主题出版
GAOXIAO ZHUTI CHUBAN



湖南大学出版社
图书出版基金资助项目

我国廉政制度适应性效率研究

田湘波
杨燕妮
刘忠祥
著

湖南大学出版社

内 容 简 介

主要从制度适应性效率的角度探讨我国廉政制度的适应性效率问题,研究内容主要包括下面七个内容:一、廉政制度适应性效率内涵;二、廉政制度与廉政文化的关系;三、我国廉政制度结构体系状况;四、廉政制度选择与制度环境的适应性效率;五、廉政制度内部不同方面之间的适应性效率;六、我国廉政制度适应性效率缺失的根源;七、提高我国廉政制度适应性效率的对策问题。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国廉政制度适应性效率研究/田湘波,杨燕妮,刘忠祥著.

—长沙:湖南大学出版社,2015.5

ISBN 978-7-5667-0857-1

I. ①我… II. ①田… ②杨… ③刘… III. ①廉政建设—研究—中国 IV. ①D630.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101647号

我国廉政制度适应性效率研究

WOGUO LIANZHENG ZHIDU SHIYINGXING XIAOLÜ YANJIU

作 者:田湘波 杨燕妮 刘忠祥 著

责任编辑:姚 锋 责任校对:全 健 责任印制:陈 燕

印 装: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

开 本:710×1000 16开 印张:9.75 字数:186千

版 次:2015年8月第1版 印次:2015年8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667-0857-1/D·178

定 价:26.00元

出 版 人:雷 鸣

出版发行:湖南大学出版社

社 址:湖南·长沙·岳麓山 邮 编:410082

电 话:0731-88822559(发行部),88821327(编辑室),88821006(出版部)

传 真:0731-88649312(发行部),88822264(总编室)

网 址:<http://www.hnupress.com>

电子邮箱:presschenjh@hnu.edu.cn

版权所有,盗版必究

湖南大学版图书凡有印装差错,请与发行部联系

目 次

第一章 廉政制度适应性效率内涵

一、制度	1
二、制度适应性效率的缘起	3
三、制度适应性效率和廉政制度适应性效率的内涵	9
四、具有适应性效率的廉政制度的功能	17
五、强制性廉政制度变迁与诱致性廉政制度变迁	18

第二章 廉政制度与廉政文化的关系

一、文化与制度、廉政文化与廉政制度概念的界定	21
二、廉政文化与廉政制度的区别	24
三、廉政文化与廉政制度的联系	25

第三章 我国廉政制度结构体系分析

一、廉政制度环境	31
二、廉政制度安排	43
三、具有适应性效率的廉政制度结构特征	47

第四章 廉政制度选择与制度环境的适应性效率分析

一、我国的廉政制度建设概况	50
二、廉政制度选择与社会转型的适应性效率分析	52
三、廉政制度选择与权力监督的适应性效率分析	56
四、廉政制度选择与我国社会文化背景的适应性效率分析	58

第五章 廉政制度内部不同方面之间的适应性效率分析

一、廉政制度自组织的适应性	60
二、中国廉政制度安排现状诊断	61
三、非正式廉政制度与正式廉政制度之间的关系及适应性	66
四、廉政制度与实施机制之间的适应性	80

第六章 我国廉政制度适应性效率缺失的根源分析

一、现有廉政制度的效率释放已尽	87
二、新的廉政制度变迁动力不足	89
三、廉政制度变迁的路径依赖与制度效率的不适应	100
四、由廉政制度收益与成本决定的领导者的偏好	106
五、自组织的适应性动力不足和他组织的适应性能力无力	113

第七章 提高我国廉政制度适应性效率的对策研究

一、建立稳定的廉政制度环境	117
二、构建相容的非正式廉政制度	119
三、促进正式廉政制度的宏观调整	131
四、完善廉政制度实施机制	135
五、以廉政制度创新促进廉政制度内部的适应性	138
结 语	143
后 记	149

第一章 廉政制度适应性效率内涵

今天，我国正处于经济社会改革和转型的重要时期，腐败问题日益严重，廉政制度的建设至关重要。在提倡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的号召下，对廉政制度适应性效率进行研究就显得非常必要。采取何种廉政制度变迁方式以及如何建立健全各种廉政制度规则，将廉政制度有效地融入到廉政建设中来，是我们面临的重大现实问题。而新制度主义经济学制度适应性效率的概念和思维方式，以其对制度变革的丰富而深刻的洞察，或许可以给我们带来某些有意义的启示。

一、制度

“制度”是一个使用比较广泛的词语。从通俗的意义来讲，制度是一系列办事规程和行为准则的总称，是指社会中个人遵循的一套行为规则或博弈规则。它规定了人们应该做什么、不应该做什么，是对人的行为的一种约束。正如新制度主义经济学家、诺贝尔经济学奖获得者诺斯所说的：“制度是一个社会的游戏规则，更规范地说，它们是为决定人们的相互关系而人为设定的一些制约。”^① 制度是由非正式制度约束（价值观念、文化传统、风俗习惯等）和正式的法规（宪法、成文法、合同等）以及上述规定和限制的有效执行组成的。制度是一个规则系统，它包括非正式制度和正式制度，也包括制度的有效实施。因此，制度的供给与变迁包括正式制度（即法律法规）和非正式制度（即传统、道德、习俗等）的供给与变迁。青木昌彦认为，制度是作为一个统一的集合体而进化的，这些制度之间是互补的关系：各种制度之间相互依存、相互支撑，是制度体系强有力、有效的重要原因。

^① [美] 道格拉斯·C. 诺斯：《制度、制度变迁与经济绩效》，刘守英译，上海三联书店出版1994年，第3页。

关于制度的含义，在学术界也是百家争鸣，国内外不同学者有不同的看法。按照马克思的观点，从制度的产生过程来看，制度是私有制和国家的产物，是统治阶级维护其阶级利益，保证国家机器正常运转的一种统治手段。其实在人类社会之初，并没有像马克思所说的制度，当时社会的秩序主要是以自然的选择、风俗习惯及图腾崇拜来维持的，并不是人们有意识建构的。从这一点来看，许多制度也是从人们一些习得的经验建立起来的，是建立在文化基础之上的，这在无形中也包含了一些非正式的规则。

美国学者塞缪尔·亨廷顿认为：“所谓制度，是指稳定的、受珍重的和周期性发生的行为模式。”^①德国学者柯武刚、史漫飞认为，制度就是指“各种带有惩罚性措施、能对人们的行为产生规范影响的规则”^②。在社会学中，有人把制度等同于惯例，认为制度就是“指合乎规范的一种规则化模式内许多不断重复或延续的活动。社会学家经常谈到四种主要综合性制度，即政治制度，它调节权力的竞争；经济制度，它涉及的是商品和劳务的生产与分配；文化制度，它涉及社会上宗教的、艺术的表现活动的传统；亲属制度，它集中注意的是婚姻、家庭和养育子女等问题”^③。制度经济学家认为，制度是由非正式约束（道德的约束、禁忌、传统和行为准则）和正式的法规（宪法、法令、产权）组成，对提高经济效益、实现个人利益的最大化有一定的激励作用。诺斯在其《经济史中的结构与变迁》中指出：“制度是一系列被制定出来的规则、守法程序和行为的道德伦理规范，它旨在约束追求主体福利或效用最大化利益的个人行为。”^④

在国内，有学者认为制度是“体系的规则化或规则的体系化”，“以规范的制约所达成的边界”^⑤。也有学者把制度定义为“关于人们（个人及组织）行为的规则，是关于人们的权力、义务和禁忌的规定”^⑥。还有学者认为“制度是人们在社会政治、经济和思想文化生活中所遵循的规则和习惯的总和”^⑦。

① [美] 塞缪尔·亨廷顿：《变化社会中的政治秩序》，王冠华，刘为等译，三联书店 1989 年，第 12 页。

② [德] 柯武刚，史漫飞：《制度经济学：社会秩序与公共政策》，商务印书馆 2000 年，第 33 页。

③ [英] A. 布洛克，O. 斯塔列布拉斯：《枫丹娜现代思潮辞典》，中国社会科学院文献情报中心译，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1988 年，第 291 页。

④ [美] 道格拉斯·C. 诺斯：《经济史中的结构与变迁》，陈郁，罗华平等译，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4 年，第 226 页。

⑤ 赵海月：《制度与公民：民主含量的两个维度》，《哲学研究》2006 年第 4 期。

⑥ 张旭昆：《制度的定义与分类》，《浙江社会科学》2002 年第 6 期。

⑦ 李卫国，盛连喜，程淑佳：《制度因素与中国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东北师大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8 年第 3 期。

“制度是约束人和组织行为的规则（系统）”^①。

对于制度含义的界定，可谓仁者见仁，智者见智，但正如青木昌彦所说的：“关于制度的定义不涉及谁对谁错的问题，它取决于分析的目的。”^② 根据国内外学者对制度含义的界定，结合本书的需要，笔者认为，制度是指在一定条件下形成的一系列用来约束、调节人们行为的规章制度体系和组织结构的统称。一般来说，制度在常态上表现为一套规则体系，具有明显的强制约束性、稳定性、经常性、根本性、可靠性等特征。例如，宪法和法律中关于政治和社会生活的有关规则，国家关于经济运行的政策，社会生活中约定俗成的价值信念、伦理规范、道德观念等。从结构上看，制度由一系列正式制度、非正式制度及制度实施机制构成。

二、制度适应性效率的缘起

经济学一直非常注重对效率的探讨。效率指的就是投入与产出或成本与收益之间的关系，在最一般的意义上指的就是现有生产资源与它们所提供的人类满足之间的对比关系。按照新古典经济学，在界定制度的效率标准时所给出的效率含义是多重的。假定投入相同，当某制度比另一制度带来更多的产出时，我们称这一制度具有生产效率；如果一种制度安排使用了所有可能性的资源时，那么它就有总体的效率；如果一种制度安排在不使他人利益受损就不能使某人得益时，那么这种制度安排就达到了帕累托最优状态。效率有静态和动态之分，静态效率反映的是均衡的性质，即无人愿意改变其行动的状态。评价静态效率的标准是帕累托最优状态：一种没有人可以在不伤害他人的情况下改善自己福利的状态。动态效率反映的是经济增长，或者是从一个均衡到一个更高均衡态的变化。新古典经济学是在制度和技术水平既定的前提下分析经济效率的，分析的是有限的稀缺资源如何进行有效配置的问题，属于一种静态效率。但在这里，新古典经济学是假定资源配置没有资源转换的交易成本的，或者交易成本是一个常数。因而，上述帕累托效率是在制度结构给定条件下对经济效率的评价。

以科斯为代表的新制度经济学把交易费用作为经济效率分析的核心，强调

① 柏维春：《制度与腐败、反腐败的相关性分析》，《东北师大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9年第3期。

② [日] 青木昌彦：《什么是制度？我们如何理解制度》，《经济体制比较》2000年第6期。

有关所有权、激励与经济行为的内在联系，把制度纳入了经济效率的分析。他指出制度这种资源同样存在最优配置问题，制度不仅对产权的界定提供最终保证，而且还设计形成一种激励结构和实施最终的权威承诺。但这里的经济效率其实是一种制度静态配置效率，制度的效率在于产出的最大化 and 交易成本的尽可能低。问题的关键是经济处在不断的变动之中，因而制度也就要适应经济变化不断进行调整。对此，诺斯从长期的经济效率与制度变迁的关系出发，从反映与时间进程中的经济变化相适应的制度变迁效率出发，提出了“适应性效率”概念，并将经济增长、财富的增长视为制度绩效的标准。他的这一概念本质上是一种宏观整体的社会制度变迁的动态效率，对反映制度的动态变化具有较好的解释力。帕累托效率标准不能用作衡量制度绩效的标准，诺斯因而提出了一个“适应性效率”，实际上就是用财富总量的增长率来作为帕累托标准的替代品。在他看来，所谓制度的无效率，意味着建立了一个不能导致经济增长的约束的集合。关于“适应性效率”概念，诺斯自己也没有系统地对其进行论述，只是在不同的文章、从不同的角度进行了探讨。

诺斯一直关注的是长期经济增长的绩效，他把制度变迁与经济变化相结合，为了反映与时间进程中的经济变化相适应的制度变迁效率，诺斯明确提出了“适应性效率”概念。1989年，诺斯在为斯蒂格利茨《政府为什么干预经济》的论文所写的评论文章——《国家经济角色的昨天、今天与明天》中，从国家作用的角度对此进行了说明，认为“适应性效率”与经济学家关于配置效率的标准尺度是不同的，而与一个社会接受和学习新知识的能力、革新精神、冒险精神和各式各样创造活动有关。在一个合适的框架机制里，会鼓励人们尝试、实验和革新，并认为这样的标准应当由国家制定，是国家应起作用的重要内容。在这里他把“适应性效率”归结于制度规则标准，而这样的标准又是由国家制定的，也就是说“适应性效率”的高低取决于国家所制定的制度规则。

1992年，诺斯在《加图杂志》上发表的文章——《制度、意识形态和经济绩效》中，探讨了“适应性效率”与技术、经济组织和意识形态之间的关系。他认为“制度和意识形态共同决定经济绩效”，而交易费用影响着经济绩效，因为“衡量绩效、签订合同、实施合约的费用将会阻碍建立一个专业化和劳动分工的社会，但是意识形态和洞察力将会起作用”。而“有效率的市场是一种能进行低成本衡量和实施合约的制度结果。这需要由鼓励适应性效率的规则、补充的非正规制约和有效的实施来实现。”因此，问题的关键不是“有效市场”如何运转，而是建立这样的市场需要有什么样的制度。其中，“适应性效率规则能够为获取知识和学习提供激励，能够诱导创新，鼓励冒险和创造性的活动”，鼓励实验消除错误。那么是什么决定着适应性效率，抽象地看似乎

是由明晰产权、确保竞争、分散决策和纠正错误的正式规则所决定，但“这些正式规则本身并不能保证适应性效率”。如拉丁美洲许多国家独立时就采用了美国宪法（或其变种），许多国家也复制了西方国家的法律体系，俄罗斯和东欧国家的转型也是采纳“私有化”的休克疗法，但结果并不理想。而非正规制约以及实施的有效性对适应性效率有很大的影响，而这又是由意识形态这一我们理解世界的主观框架所决定的。而这一切都需要适应性效率来改进。

1993年，诺斯在获得诺贝尔经济学奖的演讲论文——《时间进程中的经济绩效》一文中指出，“在进行时间历程中经济绩效的分析时，新古典理论有着两个错误的假设：一是制度并不重要，一是时间并不重要”^①。他从长期经济增长的角度对“适应性效率”进行了说明，认为当考虑长期经济绩效时，就不得不涉及制度结构变迁的适应性问题，认为“适应性效率”，而不是配置性效率是长期经济增长的关键，而配置性效率考察的只是静态的短期的经济绩效。“灵活的制度结构”是成功的政治经济体制演化出来的，它能够经受住震荡和变革。可我们并不知道怎样在短期里创造适应性效率。

2002年，诺斯在《新制度经济学及其发展》一文中，从配置效率与适应性效率比较的角度对“适应性效率”进行了界定，认为“配置效率是一套给定制度下的静态概念，而持续良好经济运行的关键则是要有一个灵活的制度机制，它能够根据技术的发展、人口的变化以及制度的震荡来进行调整”^②。基于此，诺斯大胆地宣称：长期经济增长的关键不是资源配置效率，而是制度的适应性效率（adaptive efficiency）。在他那里，一个具有适应性效率的制度“有助于一个社会去获取知识、去学习、去诱发创新、去承担风险及所有有创造力的活动，以及去解决社会在不同时期的瓶颈的意愿”^③。一个稳定的政府以及一些补充准则的建立是制度必不可少的特征。成功的政治或经济体系就是在很长一段时间中发展了这种特征，并将其定位为社会变革的动态理论。这里，诺斯指出了配置效率与适应性效率的不同和二者在一定程度上难以兼得的矛盾。

2004年，诺斯在《理解经济变迁的过程》一文中，针对转型经济，认为“适应性效率指某些面对存量进行弹性调整的能力和演化制度以有效处理改变了的现实的能力”。并以一个经济史学家的身份对转型经济的绩效提出忠告：

① [美] 道格拉斯·C. 诺斯：《时间进程中的经济成效》，《经济社会体制比较》1995年第6期。

② [美] 道格拉斯·C. 诺斯：《新制度经济学及其发展》，选自孙宽平主编：《转轨、规制与制度选择》，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4年，第13页。

③ [美] 道格拉斯·C. 诺斯：《制度、制度变迁与经济绩效》，剑桥大学出版社1990年，第36页。

当人们看到一个国家持续增长了 10 年就会很兴奋,以为“这个国家正处于通向发展的道路上”,或者“我们最后会克服拉丁美洲式的不稳定”,或者“我们最终会成功实现经济的转型”,但“你们是否已经发展到这样一个社会:有抵挡冲击的能力,有战胜频繁出现的问题的能力。这与 10 年、20 年的连续增长是非常不同的”。他认为西欧和美国已熟练掌握了适应性效率,它们的经济和社会能够抵挡各种冲击、战争和彻底的基本变化,并通过始终成功地改变自身的制度结构实现长期持续增长,那是我们真正想让现在的社会所实现的,困难的是“我们还不知道怎样在短期内实现它”。欧洲和美国历经了几百年才演化出这种制度结构,非正式行为标准和更为重要的正式规则为国家嵌入了这种适应性。

这里他将转型过程中出现的持续增长与建成具有适应性效率制度结构下的稳定增长相区别,看重的是适应经济变化和抵挡各种冲击的制度能力,可以说对我们正在进行转型的经济体来说是一个警醒^①。他认为一个具有适应性制度效率的制度“有抵挡冲击的能力,有战胜频繁出现的问题的能力”,掌握了适应性效率的“经济和社会能够抵挡各种冲击、战争和彻底的基本变化,并通过始终成功地改变自身的制度结构实现长期持续增长”^②。

“适应性效率”概念不仅在他本人的研究中占有重要地位,而且对整个新制度经济学的发展有着深刻的影响,尤其是对制度绩效的评价意味着根本性的转变。他的这一概念本质上是一种宏观整体的社会制度变迁的动态效率,对反映制度的动态变化具有较好的解释力。

根据诺斯对适应性效率的论述,适应性效率包括如下三方面的内容:

其一,组织机构创新的能力。诺斯认为制度演进是制度和组织相互作用的结果,是在经济变迁过程中进行的。一方面通过组织或者单个人等博弈参加者在日常的经营选择中重订契约和修正交换的行为规范而出现;另一方面表现为组织机构适应环境变化而不断创新调整。一个经济体制在多大的程度和多大范围允许其内部的各种因素,如经济组织、技术、生产方式和交易方式等自发地变动,即是一个经济体制的创新空间,体制所允许的创新的类型和创新的最大概率。

其二,持续学习的能力。契约之所以修改,交换的规则之所以修正,是因为人们的认识发生了变化,而认识长期变化的根本原因是个人和组织的企业家所进行的学习。经济变迁的速度决定于学习的效率,而经济变迁的方向则决定

① 王玉海:《平滑转型推进的动力机制》,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7 年,第 196~202 页。

② [美]道格拉斯·C. 诺斯:《理解经济变迁的过程》,《经济社会体制比较》2004 年第 1 期。

于获取不同种类知识的预期收益，竞争参与者形成的智力模式决定着对预期的认识。智力模式是学习所建立和发展出的一种结构，借助它去解释感官所接收到的各种信号。智力模式与制度之间的关系极为密切。智力模式是内在的表现，它是为了解释环境而从个人的认识系统中产生出来的；制度则是外在的（对心智而言）机制，人们创立它是为了建构和组织环境。智力模式沉淀凝结而成为一定团体的共同信仰，这种随时间而演进的信仰和制度并不能保证导致经济增长，但体现在信仰结构体系中并由制度表达出来的激励，决定了时间进程中的经济绩效。信仰体系的演化是在分裂的政治和经济单位的互相竞争中进行的，这些单位建立了经济制度和政治结构，而后两者又导致了现代经济增长。

其三，转换的有效性。经济转变的困难是由政治市场的性质所决定的，而后者基础则是当事人的信仰体系。政治制度对经济成效有着极大影响，因为它们确定和实施了经济规则。因此，发展政策的核心是建立能产生和实施有效产权的政治制度。而这要通过学习改变制度，进而改变信仰体系而得到调整^①。

诺斯说，“开放式的社会面临不确定性时，会建立一种具有适应性效率的制度结构”^②。认为“长期（经济）增长的关键不是资源配置的效率，而是适应性效率”。人类文明的每一次进步所创造的政治经济效率不仅得益于科技的进步，还得益于制度针对变化中的环境所做出的适应性调整。因此，适应性效率渐渐成为制度变迁理论的核心论题。适应性指的就是制度对政治经济社会变化进行调整的适应性，就是指制度的弹性，它体现的是有机体对外界环境变化的一种能动反应。“要在非各态历经的环境中生存，参与者必须明白环境演变的意义，并做出必要的改变从而确保自己能够在这种制度装置下生存下去”^③。关注适应性的目的一方面是淘汰落后的制度，使生产技术的潜力得到最大的发挥，提高整个社会的产出；另一方面是通过制度的创新激发人们的创造性，从而扩大社会的生产可能性边界^④。从而使制度的制约和激励作用通过建构与变化中的政治经济社会环境相匹配的运行模式发挥出来。因此，“适应性效率”反映的是时间进程中与工作绩效相契合的制度变迁效率。

综上所述，“适应性”是微观经济组织所应具备的一种基本素质，在一定

① 刘文革：《经济转轨与制度变迁方式比较：以中俄改革战略演变为背景的分析》，经济科学出版社2007年，第106～116页。

② [美]道格拉斯·C. 诺斯：《不确定性世界的企业领导》，《经济学家》2006年第4期。

③ [美]道格拉斯·C. 诺斯：《不确定性世界的企业领导》，《经济学家》2006年第4期。

④ 王玉海：《诺斯“适应性效率”概念的内涵及其启示》，《东方论坛》2005年第1期。

程度上,适应能力的高低反映了组织生命力的大小,适应性的不同特点体现了不同组织存在的范围和条件。制度本身不会产生任何效率,它只是同人或组织结合时,才可能促进该系统的效率增长(或非效率增长)。这就使我们认识到,制度能否促进系统的效率增长的关键取决于它同人或组织的适应程度以及由此引起的“制度化”了的人或组织同外部环境的适应程度如何^①。制度是环境挑战与组织历史塑造而成的。制度所受环境的挑战越多,历经年代越久,就越能适应生存,从历史眼光来看,一个组织或一项程序存在得越久,其制度化的层次就越高。简言之,一个有百年历史的组织,继续存在一年的可能性,也许较之只有一年历史的组织高出一百倍^②。因此,适应性效率无疑是度量经济效率的重要方面。

制度的适应性的观点,对于所有社会领域中的制度建设都有意义。在任何社会任何领域的制度建设中,制度都必须具有一定的适应性。所谓适应性,亨廷顿将其视为环境挑战与时间考验的一个函数。他指出:“一个组织或程序的适应性越强,其制度化的程度就越高;反之,适应力越差、越僵化,其制度化的层次就越低。”^③对于任何组织的制度来说,决定其存在时间长短和是否具有适应性的重要条件是其具备一定的弹性。制度越是僵化或是刚性,就越是缺乏对变化了环境的适应性而易于造成断裂。为增强制度的抗冲击性,有必要在一定程度上实现制度的原则性。所谓制度的原则性也就是指制度的刻板性(亨廷顿语),是指,尽管社会通过选择和容许,确定某些特定的交往方式或类型作为自己的社会形式,但是所确定的制度不要企求在其规定的范围内将所有的交往关系严格限定和控制。反之,则会对社会秩序带来严重的后果。首先,僵化的制度由于不能适应社会变迁造成的冲击,势必导致制度本身的更替。“如果冲突的结果出现一种新的平衡,如果社会制度是柔韧的,是可以适应新的形势的,那么社会冲突就已经带来制度的变革”。

方圆之说中方是刚,圆是柔。俗话说“没有规则不成方圆”,方中有圆,圆中有方,圆可以使方变柔和,同时也被刚制约。从管理学的角度分析,方代表制度,圆代表灵活。制度是刚的,任何人在制度面前一律平等,不然制度就没法实施。但制度约束的对象是人,人是讲究人性化的,在制度原则性的基础上又要有一定的灵活性,所以在方的里面有圆,表示在遵守制度的前提下可以

① 李怀:《制度生命周期与制度效率递减——一个从制度经济学文献中读出来的故事》,《管理世界》1999年第3期。

② 彭锦鹏:《政治安定的设计家——韩廷顿》,允晨文化实业股份有限公司1982年,第43~51页。

③ [美]亨廷顿:《变革社会中的政治秩序》,华夏出版社1988年版,第13页。

灵活变通。同时在方的外面，也就是在制定制度的全局上，也要考虑到该制度的适应性，不能因制度而制度，这又体现了在方的外面还有圆。制度的适应性是就制度本身的张力而言的。如果制度缺乏应有的张力，制度一进入操作领域就可能面临失效的危险。所以说，光有全面的制度是不行的，制度体系量上的充分要转化为运作中的有效性，关键还取决于具体制度本身的可操作性及其自主发展的适应性。

三、制度适应性效率和廉政制度适应性效率的内涵

制度变迁达到新的均衡并不意味着新的制度安排和结构就是有效率和稳定的。因此“适应性效率”就成为衡量制度变迁的经济绩效的一个重要方面。什么是制度的“适应性效率”？

根据诺斯的思想，我们认为，所谓制度适应性效率，是指制度对其作用环境（包括其他制度、经济、政治、文化以及社会等条件）的现实与变迁相适应的程度，是一种关于时间进程的适应环境的灵活性能。“适应性效率”是指在时间进程中与经济变化相适应的制度变迁效率，有了这种性能，制度能有效推进经济的稳定发展。诺斯认为，“适用性效率考虑的是一个经济随时间演进的方式的各种规则，它有助于一个社会去获取知识、去学习、去诱发创新、去承担风险及所有有创造力的活动，以及去解决社会在不同时期的瓶颈的意愿”。在这一概念中，包含了如下几个要点：从它与制度规则的关系看，适应性是制度规则的特性，适应性指的是制度规则对经济随时间演进方式的适应性，诺斯的适应性效率侧重制度的灵活性；所起的功效就是促优汰劣，奖励成功，使效率低下的活动和组织无法生存；这一规则标准应由国家制定，国家最重要也是最困难的任务就是建立一系列游戏规则，并将之付诸实施，以鼓励全民充满活力地加入到经济活动中来。

“适应性效率”这一概念是指在时间进程中与经济变化相适应的制度变迁效率，适应性既包括制度内部不同方面之间的适应（正式制度、非正式制度及其实施之间的适应），又包括制度选择与制度环境之间的适应，还包括制度调整对经济变迁的适应^①，制度的适应性效率是指制度对制度环境的现实与变迁

① 王玉海：《诺斯“适应性效率”概念的内涵及其启示》，《东方论坛》2005年第1期。

的适应程度^①，即当制度具有适应性效率时，就能够促进经济的增长，反之则阻碍经济的增长。新制度经济学从制度功能出发解释了制度是由大量具体制度安排构成的，而且制度安排的变迁和改革能够对经济增长起到十分重要的作用，而旧制度经济学同样强调制度的作用。不同的制度对国际竞争力的作用是不同的。适当的制度能促进经济及社会的繁荣，不适当的制度则制约或限制经济及社会的发展，这就是诺斯所谓的制度的“适应性效率”。适应性效率是制度变迁理论的重要内容，主要用于经济学领域，但是诺斯也强调，政治是经济的基础，经济的变革最终得折射在政治领域，政治制度的适应性更为关键。“除非我们制造出一个稳定的对高效率的经济制度起支撑作用的政治制度，否则我们就绝无可能建立起稳定的、高效率的经济结构”^②。

其实几百年前，政治学也已经关注到制度的适应性这一概念了。马基雅维利在《论李维》中就提到，制度和法律的创新必须适应，如果法律变了而实施机制不变，那法律就起不到作用，“倘若法律创新和制度变革一起进行，其实是有所助益的”^③。这里的“法律”是指现在的制度，“制度”是指现在所谓的实施机制，套用到今天关于制度适应性的概念上，他提到的正是制度的自适应问题，可见，制度的适应性效率同样适用于政治领域。此外，马克思也从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角度阐明了制度的适应性问题，即当生产关系适应生产力的发展时，它就能促进生产力的发展，当生产关系不适应生产力的发展时，它就变成了阻碍生产力发展的桎梏。

制度绩效的量度问题就是制度效率评价标准问题。评价标准的多重性引起了评价结果的不确定性。在对效率的衡量上，康芒斯、阿尔钦和德姆塞茨认识到既有产出效率，又有投入效率。据此，施蒂格勒按达尔文的适者生存法则创立了“生存技术”法则，即当某一制度能在不同的环境下得以生存和发展，那么该制度就是有效率的。这种评价方法与 Barnard 及后来的 Williamson 的“适应性”概念相一致。“制度的适应能力”是一个综合概念，因为只有当生产费用和交易费用相对较低，或者区分出相对较高（或者两者兼而有之）的制度才能不断适应环境的变化。把制度、制度变迁、制度安排等内生化的，作为经济发展的一个重要因素是新制度学派的一个重要贡献。现在的问题是，如何量度制度在经济发展中的作用？纵观对制度绩效的评价，主要有如下三种具有代表

① 田湘波，谭丰华：《我国转型时期经济增长的制度适应性效率现状分析》，《马克思主义与现实》2008年第3期。

② [美] 道格拉斯·C. 诺斯：《制度变迁理论纲要》，《改革》1995年第3期。

③ [意] 马基雅维利：《论李维》，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年，第993页。

性的标准。

其一，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生产力标准。制度适应性效率可以用马克思的社会发展系统模型来说明。马克思认为社会的基本矛盾表现为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矛盾。社会发展的动力是生产力的进步（技术结构），当生产力发生变化，与之相适应的生产关系必须进行调整以适应这种变化，同时，随着生产关系的调整，上层建筑也应随之改变。如果生产关系的变化不适应生产力的变化，则会阻碍生产力的发展。在人类社会演进和生产力进步中，制度，尤其是制度安排会经常妨碍经济增长和社会进步，任何国家都不例外，它适应生产力发展要求是相对的、暂时的，而大量制度安排总有一部分不适应生产力发展要求是绝对的、长期的。这就需不断调适制度安排，使之更有利于经济和社会发展。在这里马克思所说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其实就是社会基本的制度安排，因此，只有适合于现存的生产力状况的制度安排才是有效率和稳定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曾经揭示过生产关系（制度）不适应生产力的发展就会引起生产关系的变革，那么反过来讲，一定的生产关系适应生产力的发展，则这种生产关系就是有效率的和稳定的。这其实就是一种制度达到的“适应性”均衡，也就是适应性效率状态。但是，对制度的适应性效率问题还需要更加细致地探讨^①。马克思主义经济学以历史唯物主义方法论为基础，分析了不同制度层次即不同产权安排下的效率问题。在他们看来，制度属于生产关系，是建立在财产基础上的人与人之间的经济权利关系。马克思提出的制度变革的生产力标准可以说是一个总体的原则，揭示了制度要适应生产力变化的总体要求。这对我们具有很大的指导意义，但在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相互作用机制上还有待具体深入地分析。如果制度包括经济制度（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各项制度经常调适，则会促进生产力的发展。如果制度一成不变，则迟早会妨碍生产力的发展。

为什么工业革命会在欧洲兴起，而不在当时生产力更先进，社会更繁荣的亚洲出现。从常理上说，工业革命应当在制造业比重占世界 57.3% 以上的亚洲率先展开，然而事实却相反。这里可以看出制度不同所造成的结果。当时的欧洲，尤其是先后兴盛的西班牙、葡萄牙、荷兰、意大利、英国、法国等远洋贸易强国，因长期远洋贸易及欧洲社会的特定体制，形成了一系列有利于市场经济和工业经济发展的经济制度，这些经济制度极大地繁荣了商品贸易。欧洲当时的非正式制度及社会价值体系，如信用制度、追求财富等，也有利于市场

^① 刘文革：《经济转轨与制度变迁方式比较：以中俄改革战略演变为背景的分析》，经济科学出版社 2007 年，第 106～116 页。

经济和工业经济发展，从而诱发大规模的工业化生产，引起工业革命。工业革命之所以在欧洲发端和迅猛蔓延，欧洲当时的制度系统比较适宜，不能不说是个重要原因。

中国封建社会出奇的长，曾经是最强大的国家，也与春秋战国时期建立的，以后不断完善的封建制度非常适应农业社会有关。显然，当某个国家或地区的制度适应生产力水平，就能极大地促进这个国家和地区的经济增长和社会进步，适应生产力水平的制度还有很强的补偿功能和恢复功能。制度是一种社会基础设施，战争和炮火无法摧毁，即使社会的物质基础设施，如道路、建筑、通讯等设施遭受战争或天灾的破坏，制度能使经济和社会很快恢复到原有水平。反之，作为社会基础设施的制度不适应生产力水平，即使在和平环境条件下，也会妨碍国家或社会的快速发展^①。

其二，科斯等的交易费用标准。科斯等现代产权经济学家是从制度角度评价制度的优劣或效率的。制度的效率其实是就制度成本与制度效用或效益的比较。一定制度的成本一般由两大类组成：一是制度本身的成本，就是制度的存在与运转所需要的对产权进行必要的界定、划分、保护和监督所花费的成本；二是在特定制度下人们从事经济活动即交易所花费的成本。他们把制度的成本或制度的运行成本称为交易成本或交易费用，并用交易成本或交易费用去评价制度的效率。

其三，布坎南的“一致性”标准。新自由主义经济学家布坎南以主观主义方法论为基础，认为判断一个制度是否有效率，不必用客观主义的结果去检验，只要从该制度下的交易者出发，只要交易者能在该制度下公开自由地交易或订立契约，交易者一致地认可这种作为决策规则的制度，该制度就是有效率的。所谓“一致性”只能是就交易规则而言，而不可能涉及对不同交易者的各自的交易结果的检验，即不检验交易者付出了多少，得到了多少。所以，他认为制度的效率与交易成本无关，而只与“是否一致”、“一致性”程度有关。在这里他实质上是强调交易的“自由”，即只要保证自由交易的制度就是有效率的，否则就是无效率的。而这种交易的自由体现在交易的过程中，而不是交易的结果上。

上述三种观点以制度效率分析为基础，从不同侧面对制度的效率问题做出论述，马克思主义经济学从总体上强调制度对生产力发展的适应性；科斯力图以制度运行的交易成本来说明制度变革的作用，把降低交易成本作为制度变革的恒定原则；布坎南看重的是个体对交易规则的认可程度和在交易签约中的相

^① 蒋慧工：《国家核心竞争力三元素：人才、创新、制度》，经济科学出版社2004年，第144页。